

产品借用协议

甲方: 身份证号: _____ 姓名: _____ (借用方)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乙方: 杭州海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出借方)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启智街 630 号

甲方通过参加乙方举办的第三届“悉灵杯”3D 课题研究活动, 获得 ☐ MV-EB435i-A、☐ MV-DT01SDU

样机提前体验权益, 借用协议如下:

一、协议标的

序号	商品名称	商品型号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悉灵感知相机	MV-EB435i-A	1	1599 元	1599 元	
2	TOF 感知 RGB-D 相机	MV-DT01SDU	1	1999 元	1999 元	
借用用途: 第三届“悉灵杯”3D 课题研究活动相机借测						

二、借用期限及付款期限

甲方同意在 2024 年 11 月 31 日 前归还借用的产品, 逾期未归还视同购买, 购买价格按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价格计算, 甲方应在逾期之日起 3 日内付清全部货款, 甲方逾期付款的, 每逾期一日按照逾期款项的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三、发货日期及收货地址

乙方在借用协议签署完成后的 7 日内发货。

如无另行说明, 收件人信息默认使用合同中列明的甲方联系方式。

四、运输及风险转移

设备出借时, 乙方负责将设备运输至双方约定的地点, 运至甲方的运费由乙方承担。设备归还乙方时, 由甲方负责运至乙方指定的地点, 运输等费用先由甲方承担, 运输结束后甲方可向乙方提供运输发票, 由乙方报销运输费用。

自设备交付甲方之日起, 设备的保管义务及风险等由乙方转移给甲方。

五、保修

甲方购买借用产品, 享有以下保修权利

5.1 乙方承担保修责任。

5.2 按乙方原厂标准享受质保，保修期从借用产品交付之日起起算，保修期内，对产品本身的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

六、双方权利义务

6.1 甲方权利义务

6.1.1 甲方保证在借用期间合理使用并尽合理义务保护借用产品，如借用期间借用产品因使用不当或人为原因损坏，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产生的损失，甲方应于收到乙方通知 5 日内付清所有赔偿款项。甲方逾期支付赔偿款项的，乙方有权终止借用，要求甲方立即返还本协议项下全部借用产品并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6.1.2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借用期间甲方不得将借用产品转移、拆卸、转借、出租或赠与他人或用作本协议约定以外的用途，甲方违反本条约定的，乙方有权终止借用，要求甲方立即返还本协议项下全部借用产品，并有权继续要求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6.1.3 借用期满后，甲方需退还借用产品，且须保证产品外观、功能等在自然损耗范围内。

6.1.4 甲方保证按协议规定执行，如选择购买需及时付款，可使用活动的相机优惠券优惠购机。

6.2 乙方权利义务

6.2.1 乙方保证按时完整地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

6.2.2 产品退还前须先经由乙方检验，经检验后乙方确认符合退还标准的，正常结束本次借用。

七、信息保密

7.1 在活动过程中，甲方保证对在活动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乙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设备、文件、资料、项目成果予以保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并应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全部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复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

7.2 甲方的保密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不通过口述、截图、文字、视频等方式将前述内容透露给第三方”。

八、通知、送达

本合同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联系信息，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及争议解决时的法律文书送达。

九、其他

本协议一经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协议执行期间，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协议。协议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书面补充规定。

甲方姓名:

乙方:杭州海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手印处

盖章处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日期:

日期: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
道启智街 630 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18969198886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gaoxu11@hikrobotics.com